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徐金梧、于永生、张莉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兴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收购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并授权管理层负责本次收购的具体实施。

《关于收购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8 日